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許雅雯
電話：02-7712-9035
電子信箱：ywhsu@mail.moe.gov.tw

受文者：元智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六)字第11101041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研討會議程及報名資訊 (A09000000E_1110104111_senddoc2_Attach1.pdf)

主旨：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於111年11月29-30日辦理「111年度全國環境事故案例研討會暨績優運作管理聯防組織頒獎活動」資訊，惠請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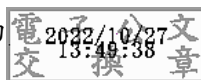
- 一、近年來國內外重大化學災害事故，多屬複合型災害，突顯環境災害事故預防整備與產官學災害應變體制整合需求之重要性。如何於日常防止災害發生、如何在事故當下啟動快速且正確的應變作為，避免災情擴大、減少災害影響，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透過辦理各項業務活動，強化各界環境事故危害預防管理與緊急應變能量，並藉案例分享與應變情境學習，提供新知與經驗交流。
- 二、本(111)年度結合環境事故案例研討及聯防單位示範觀摩、聯防應變情境學習，從靜態事故案例分享學習，至動態應變實作觀摩，使參與人員多面向體驗。研討會資訊如下：
 - (一)時間：111年11月29日(全天)、30日(半天)。
 - (二)地點：臺中臻愛花園飯店2樓(臺中市烏日區高鐵路三段168號)。

(三)採網路報名及免費參加，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11年11月15日(星期二)止或報名人數額滿(350人)為止。報名網址：<https://toxicdms.epa.gov.tw/LearnPassport/>。

三、倘有疑問可洽環保署委辦團隊工業技術研究院綠能與環境研究所，聯絡電話：049-2345-382(白昀庭小姐)、049-2345-606(黃嘉儀小姐)。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



裝

訂

線

